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5-060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海南海药”)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6月22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并于2015年5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悉承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由于重庆亚德的自然人股东邵晓微女士为公司董事长刘悉承先生之配偶,刘悉承先生也是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构成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刘悉承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董事袁婉萍女士为控股股东南方同正的副总经理,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5年6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六日

公告编号:2015-061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5-061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5年6月15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15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14日—2015年6月15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15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4日15:00—2015年6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西66号公司会议室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http://wltcp.cninfo.com.cn>),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例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5年6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5月27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5年6月11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2.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到公司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 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66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5年6月15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15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14日—2015年6月15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15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4日15:00—2015年6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西66号公司会议室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http://wltcp.cninfo.com.cn>),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例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5年6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5月27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5年6月11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2.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到公司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 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66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5年6月15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15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14日—2015年6月15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15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4日15:00—2015年6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西66号公司会议室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http://wltcp.cninfo.com.cn>),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例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5年6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5月27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5年6月11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2.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授权委托书到公司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3. 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66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15年6月15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15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14日—2015年6月15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15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14日15:00—2015年6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现场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西66号公司会议室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http://wltcp.cninfo.com.cn>),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例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5年6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重庆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2015年5月27日于《